

## 工學院主管會議紀錄（2023/06/21）

會次：111 學年度第 10 次

時間：112 年 6 月 21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10 分

地點：工學院會議室(工綜館 243 室)

出席：謝宗霖副院長 葛宇甯主任 林沛群主任 廖英志主任 丁肇隆主任  
(郭修伯副主任代)

蔡豐羽主任 呂東武主任 席行正所長 陳國慶所長 陳良治所長

洪一薰所長 鄭如忠所長 陳俊維主任

列席：顏鴻威執行長

高雪小姐 武怡婷小姐

主席：江茂雄院長

紀錄：余承樺

### 壹、報告事項

- 一、本院業已推薦化工系徐振哲教授為本校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工學院教師代表，聘期自 112 年 6 月 29 日起至 114 年 6 月 28 日止。
- 二、112 年度經費經學校先扣除各學院分攤電費後，本院獲分配圖書儀器設備費 29,409,000 元，一般教學經常費 13,163,000 元，本院各系所及水工所分配金額如後附工學院 112 年度(112.1.1 --- 112.12.31)「圖書儀器設備費分配表」及「一般教學經常費分配表」，特提會報告。

### 貳、討論事項

#### ◎提案一

提案單位：土木系

案由：土木系楊○○教授於 105 年 2 月 1 日退休，申請繼續保留使用土研大樓 811 研究室，前經奉准繼續使用至 112 年 7 月 31 日，茲擬申請續予使用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業經土木系 112 年 4 月 26 日 111 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通過。
- 二、檢附土木系 112 年 5 月 24 日簽影本及「國立臺灣大學退

休及離職教師使用研究室及實驗空間處理要點」，請參閱。

決議：通過，報校。

◎提案二

提案單位：土木系

案由：土木系張○○教授於 105 年 8 月 1 日退休，申請繼續保留使用土研大樓 711 研究室，前經奉准同意繼續使用至 112 年 7 月 31 日，茲擬申請續予使用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業經土木系 112 年 4 月 26 日 111 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通過。
- 二、檢附土木系 112 年 5 月 25 日簽影本及「國立臺灣大學退休及離職教師使用研究室及實驗空間處理要點」，請參閱。

決議：通過，報校。

◎提案三

提案單位：土木系

案由：土木系洪○○教授於 112 年 2 月 1 日退休，茲申請繼續保留使用土研大樓 509 研究室，自 112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業經土木系 112 年 4 月 26 日 111 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通過。
- 二、檢附土木系 112 年 5 月 25 日簽影本及「國立臺灣大學退休及離職教師使用研究室及實驗空間處理要點」，請參閱。

決議：通過，報校。

◎提案四

提案單位：工學院

案由：檢具「國立臺灣大學工學院暨電資學院與泰國朱拉隆功大學工學院碩士及博士雙聯學位備忘錄」（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國立臺灣大學工學院暨電資學院與泰國朱拉隆功大學工

學院碩士雙聯學位備忘錄」於 2018 年 12 月簽訂，其續約並更名為「國立臺灣大學工學院暨電資學院與泰國朱拉隆功大學工學院碩士及博士雙聯學位備忘錄」案前經本院 111 年 12 月 21 日 111 學年度第 5 次主管會議通過並於 112 年 3 月 22 日簽奉國際長核准。茲應朱拉隆功大學所請，再次修正續約內容。

- 二、檢附合約內容修正對照表、合約提案中文說明、國立臺灣大學辦理境外雙聯學位實施辦法及國立臺灣大學書面約定簽署代表對等原則，請參閱。

決議：通過，報校。

#### ◎提案五

提案單位：建城所、土木系

案由：茲擬具「國立臺灣大學工學院與德國萊布尼茲生態都市與區域發展研究所合作協議書」（草案）英文版本如後附，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業經 112 年 5 月 24 日建城所第 266 次所務會議及同年 6 月 16 日土木系 111 學年度第 6 次系務會議通過。
- 二、檢附合約提案中文說明、國立臺灣大學與境外教育研究機構訂定學術合作書面約定注意要點及國立臺灣大學書面約定簽署代表對等原則，請參閱。

決議：通過，報校。

#### ◎提案六

提案單位：土木系

案由：「國立臺灣大學與越南河內土木大學碩士學位共同指導學程協議書」擬予續約，檢具協議書（草案）及兩校提案書（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業經 112 年 6 月 16 日土木系 111 學年度第 6 次系務會議通過。
- 二、檢附合約提案中文說明、原簽合約影本、國立臺灣大學辦理境外雙聯學位實施辦法及國立臺灣大學書面約定簽署代表對等原則，請參閱。

決議：通過，報校。

參、散會（上午 11 時 20 分）